

# 中铁检验认证中心有限公司文件

中铁认〔2021〕238号

## 关于发布 CRCC 产品认证实施规则《应答器》 (V1.4)、《地面电子单元 LEU》(V1.4)、《不 对称高压脉冲轨道电路设备》(V2.0)、《铁路信 号计轴设备》(V2.0)和 CRCC 城轨装备产品 认证实施规则《信号计轴设备》(V2.0)实施方 案调整的函

各相关认证企业：

中铁检验认证中心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9 月 22 日发布了“关  
于发布《CRCC 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特定要求—应答器》(V1.4)和  
《CRCC 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特定要求—地面电子单元 LEU》(V1.4)

产品认证实施规则及实施方案的通知”(以下简称“应答器和地面电子单元 LEU 原实施方案”), 规定于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实施。

2020 年 07 月 20 日发布了“关于发布《CRCC 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特定要求—铁路信号计轴设备》(V2.0) 和《CRCC 城轨装备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特定要求—信号计轴设备》(V2.0) 认证实施规则及实施方案的通知”(以下简称“信号计轴设备原实施方案”), 规定于 2020 年 8 月 1 日起实施。2020 年 07 月 14 日发布了“关于发布《不对称高压脉冲轨道电路设备》(V2.0) 产品认证实施规则及实施方案的通知”(以下简称“不对称高压脉冲设备原实施方案”), 规定于 2020 年 7 月 18 日起实施。

**因受新冠疫情影响, 对以上通知中的实施方案作出以下调整:**

**一、应答器和地面电子单元 LEU 原实施方案调整内容:**

原第 1 条款: “1. 已按原产品认证规则取得认证证书的认证委托人, 应在 2021 年 1 月 1 日前向认证中心提交变更申请。软件与系统集成认证委托人提交新旧标准条款差异分析和符合性证据, 且具有符合 TB/T 3485-2017 的抽样检测报告, 认证中心确认满足

新版规则要求后，换发证书。硬件委托人提交新旧标准条款差异分析和符合性证据，认证中心安排抽样检测，确认满足新版规则要求后，换发证书。换证工作应于 2021 年 8 月 1 日前完成。”调整为：“1. 已按原产品认证规则取得认证证书的认证委托人，应在 2021 年 1 月 1 日前向认证中心提交变更申请。软件与系统集成认证委托人提交新旧标准条款差异分析和符合性证据，且具有符合 TB/T 3485-2017 的抽样检测报告，认证中心确认满足新版规则要求后，换发证书。硬件委托人提交新旧标准条款差异分析和符合性证据，认证中心安排抽样检测，确认满足新版规则要求后，换发证书。换证工作应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前完成。”。

## 二、信号计轴设备原实施方案调整内容：

原第 3 条款：“3. 新版规则实施一年后，原产品认证规则认证证书注销。”调整为：“3. 新版规则实施后，换证工作应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前完成。”。

## 三、不对称高压脉冲设备原实施方案调整内容：

原第 3 条款：“3. 新版规则实施一年后，原 V1.4 版证书注销。”调整为：“3. 新版规则实施后，换证工作应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前完成。”。

中铁检验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30日



---

抄送：国家铁路局科技与法制司、设备监督管理司、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科信部、工电部、物资部

---

中铁检验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30日 印发

---